

濮 阳 市 审 计 局

濮阳市审计局关于与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乡镇（街道）与县（市、区）级相关部门行政执法建立协调协同机制的情况说明

近年来，濮阳市审计局，加大与其他监督部门的协作配合力度，根据《中共河南省纪律检查委员会 河南省监察委员会 河南省审计厅关于健全完善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河南省审计厅 河南省公安厅关于健全完善全省审计机关和公安机关工作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河南省党委巡视巡察机构与审计机关有关事项协作办法（试行）》的规定，《中共濮阳市委审计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组织、巡察工作贯通协调的意见（试行）〉》的规定，与纪检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组织部门、巡察部门建立协调协同机制，实现资源互享互用、加大案件线索移送、加强重大情况通报、推动问题整改督办、完善审计结果运用。

特此说明！



2021年9月2日
